

《密道追踪》

作者：蛇从革

□

《密道追踪》

蛇从革

简介

作者简介

蛇从革当下中国最火的悬疑作家，它的“粉丝”无处不及，他的读者无处不在，他在中国悬疑界的地位相当于是中国童话界的郑渊洁。老百姓喜欢，草根认！

编辑推荐

悬疑作家蜘蛛、求无欲、庄秦，著名导演徐克——鼎力推荐。

最惊悚、最神秘的冒险。

所有的秘密——都指向一处。

《密道追踪》毫无疑问又是一部大作，融合历史、传说、风水、盗墓、悬疑、奇幻等众多流行元素，简单朴实的语言，虚实相映的手法，诡异莫测的想象，作者蛇从革带我们走进一个精彩纷呈的世界。

内容简介

这个故事跟保安有点关系。

把这个故事说出来之前，我想表达一个意思，这个世界上有特殊能力的人，从绝对数字上看，有很多。但是放在几十亿人口的基数来看，比例又很小，小到完全无法相互遇见的可能。

不过，具备特殊能力的人，却又常常会碰到一起。

也许就是因为特殊能力的人都会同时关注世界上各种各样的特殊事件，所以通过这种诡异的事件，把他们都拢到一起了吧。

在这个故事里的几个人物，就是被一个簋心风水陵密道里面的虎符给联系了起来。

第一章 老沙(上)

这个事情其实我去年就写了，或者理解为想好了构思。

这个故事跟保安有点关系。

把这个故事说出来之前，我想表达一个意思，这个世界上有特殊能力的人，从绝对数字上看，有很多。但是放在几十亿人口的基数来看，比例又很小，小到完全无法相互遇见的可能。

不过实际上事情却正好相反，具备特殊能力的人，又常常会碰到一起。也许就是因为特殊能力的都会同时关注世界上各种各样的特殊事件，所以通过这种诡异的时间，把他们都拢到一起了吧。比如振哥故事里的几个人物，就是被一个簋心风水陵密道里面的虎符给联系起来。其中重要的人物叫老沙，而老沙却又是和我在三峡的时候，因为阴差阳错的原因遇到。

大家都知道我曾经做过保安，在三峡的一个商场里做了三年，大部分时间就是给那个尚未修建完成的大厦守夜。当时我从学校毕业，一个化工专业的学生，进入社会后发现，因为社会环境的巨大变革，我根本找不到能够容纳我的工作单位。

在家里无所事事了一年之后，家里人给了我两个工作选择：第一个是到三峡去，在一家商场做保安；

第二个选择是做修车的学徒。

我选择了第一个。原因很简单，做保安一个月有四百块的工资，但是修车做学徒，只管饭。还有一个原因是我自己是学工科的，我不希望一个车主问我是什么学历，然后我尴尬的告诉他，我是学工科的大学生，现在捣鼓汽车零件，这会让我的自尊心受到伤害。。。。。。做保安和自己的专业较远，所以相对觉得心安理得一些。

事实证明我的目光短浅，当时另外一个比我小的技校生，顶替了我学徒的位置，两年前，我听说他一月修车的收入有七千块钱。

我做了保安之后，每天穿着类似于警服的蓝色保安服，挎着警棍，还有手铐——真的是手铐，那时候保安行业还没有规范。

保安是一个非常无聊的工作，当我们在上晚班的时候，基本就在值班室里两个同事聊天，聊两个小时了，就在整栋大楼里去巡逻一趟。每个人负责一半的区域，在黑暗中，用手电查看。保安大部分时间生活在黑暗中，面对很多常人忽略甚至根本意识不到的环境。有很多很多常人眼中的隐私和秘密，都会出在保安的眼中。

知道为什么刑事犯罪中保安作案的比例越来越多吗，就是这个原因，因为保安，看到的是你们根本无法想象的另外一个世界。而且保安会更多的了解业主的很多隐私和秘密，而且很多保安都身怀一些常人不掌握的绝技。一旦保安的道德观受到冲击，就会铤而走险，做出一些不计后果的事情，因为实在是太有条件了。

比如当时一个叫陈力的同事，才十九岁，他说他是体校毕业，专攻柔道，曾经获得过全省运动会的银牌。但是我看着陈力娘娘腔的模样，怎么都不能相信，这个人四年后，会入室强奸一个高中的女孩，然后逃之夭夭，到现在都杳无音讯。

比如的队长姓周，他是当兵专业后在一家工厂做保卫干事，后来因为看不惯厂长的儿子欺负人，把厂长的儿子揍了一顿，结果他下岗了，生活所迫，只好做保安生活。他说他当兵是做的特种伞兵，曾经空降某个周边国家执行过任务。他没说过把那个人打得怎么样了，从来不提。

比如一个和我同姓的保安，他最大的乐趣，就是爬到我们商场大厦的平台上，拿着一个高倍望远镜，查看着四周的每个窗口，时间久了，他甚至能说清楚每个窗口后面的家庭是什么状态。他最开始是偷窥那些隐秘的夫妻房事，后来就迷上了了解每个家庭里的人物关系和纠纷。我现在能理解他的心态了，在他

彻夜不眠的观察中，他得到了巨大的虚荣，那种无所不知的满足感。

还有一个同事姓马，他不止一次把放在保安值班室里的财物保险柜打开，因为每次出纳在开保险柜的时候，他都会在一旁冷眼相看，其实暗中把出纳的动作都给记下来。而且他非常喜欢琢磨锁具和密码。我都不知道他从哪里弄到钥匙的模板，然后配了钥匙。他在我和他值班的时候，把保险柜打开，看到里的大笔现金，拿在手上给我炫耀。最后又把保险柜给阖上，不露痕迹。很搞笑的是，不仅是他，还是我，从来没有有过把这些公款掠为己有的念头。

不过这些人都不能和老沙相比，因为我亲眼看到过老沙能贴在墙上，跟一个壁虎一样在墙壁上移动。

老沙的年纪大我很多，那时候老沙已经三十二岁了，这是他应聘的时候的资料，是否真实，还不能确定。老沙平时在工作上也比较照顾我，在值夜班的时候，他都会让我多休息一会，把我的工作给分担过去。

老沙跟我聊天，他说以前是做买卖的，做点生意挣了钱，就当保安，做保安舒坦，没有什么压力。等把挣来钱的用完了，就再去做生意，生意挣到钱，就再做保安，周而复始。

我当时就想，这人到底是喜欢做小生意呢，还喜欢做保安。

在一个晚上，我和老沙同时值班的，我出去巡逻，走在乌黑的大楼一侧，心里惴惴不安，总觉得某个地方会有恐怖的事情等着我。我本能的四处张望，终于看到头顶的墙上，距离七八米处，有一团黑影，乍看起来，是个人的样子。

我当时就吓得浑身一震，说服自己是看花眼了。我仔细看了很久。估计那个黑影在墙壁上慢慢移动，如同一个壁虎一样，除了没有尾巴。我对着黑影高喊：“你是什么？”然后把电棍扬起，电棍前方的部位蓝色的电弧闪出，噼里啪啦的响。这样会让我心里有一点勇气去面对这个诡异的人影。

结果老沙的声音从上面传下来，“是我，你别喊了。”随即老沙手脚并用，飞快的从墙壁上溜下。

回到值班室之后，老沙首先开口，嘱咐我不要把我看到的事情跟任何人说起，我心里当然有数，这种本事什么人会有，当然是某种人吃饭的“手艺”，可是我们共事这么久了，也没听说过商场里有什么贵重物品被盗。我心里就不怎么忌惮，于是把老沙的手掌看了一遍又一遍，除了手掌和手指上有些茧，看不出有什么异样。

老沙当时没有对我说任何他相关的事情。接下来的时间我也缄口不谈。两个月后，老沙就离开了，他没有辞职，没有跟任何人打招呼，突然的就没了踪迹。最后一个月的工资，还有他几千块的押金都没索要。他也没有和任何人有龃龉，就无理由的走了。

当时姓周的队长还紧张了一阵子，以为他在商场大厦里偷了贵重物品后潜逃。但是物业盘查很久，都没有什么损失。老沙就这样无端的在每个人的眼里消失。队长在他的个人资料上去找过他的家，但是也没有什么结果，最后不了了之。

十年过去，我以为我忘记了老沙这个人。

去年我一个哥们要结婚，我陪着他去看房子，到了一个楼盘，然后在附近找了一个地下停车场，我和我哥们看了房之后，开车离开的时候，给停车场的保安停车费，我当时看了看保安，结果就乐了，走哪里都能碰到熟人，然后我下车，让朋友先离开，走到保安跟前，拍了拍他的肩膀，“老沙。”

老沙在瞬间也认出了我，“小徐。”

两个人就坐在他的收费亭里，开始聊天。我慢慢的又聊起了他的那件事情，然后看见他脖子上有一道鲜明的伤疤，这道伤疤从脖子下方一直延伸到他的下巴。这个伤疤在十年前是没有的。

我现在相信，老沙绝对是个有故事的人，一个非同一般。

我聊了聊我不做保安之后的事情，说自己现在靠写字生活。

可是老沙没有说起他的经历，沉默了很久才说：“既然你在写东西了，看能不能把我的经历写一下。”

我就觉得奇怪，这种要求我见得很多，承蒙很多网友看得起我，多次要把经历告诉我，看能不能写成故事。我当时就委婉的表达，不是每个人自己认为的经历，能够写成小说的。

老沙又想了了一会，对我说：“小徐，你知道吗，我离死不远了。”

我觉得用这种不介意的语气谈论生死，很难理解。当然表示不屑。

在我还在思考老沙到底想说什么的时候，老沙掀开他的上衣，把他的背部给我看了看，我看到他满是纹身的后背左边的位置，有一个黑色的疮疤，不大，也就是比跟手指头差不多的一个点，结了一层厚厚的硬痂，然后他又转过身，看到他前胸上也是一样的伤口。

“你得了什么病啊？”我好奇的问。

“这个不是病，”老沙说，“这是我身上的伤。”

自从从事写作之后，就遇到过很多诡异经历的人，这应该是因为和我发文的类型有关系，如果我是写主流文学的写手，那些人就不会对我有这么多表达的诉求了。例如我写的那个科幻小说，就是“马甲的马甲”找到我，给了我一个难以想象的故事。现在我有个预感，老沙要说的事情，肯定会让我感兴趣。

老沙就慢慢的告诉我，他这辈子到底是干什么的。其实老沙的年龄没有造假，他的确是六十年代中后期生人，但是生下来后父母双亡，怎么长大的他就没有细说了。他只是说在他十几岁的时候，在街上流浪的时候遇到了一个师父。那个师父交了他一点手艺，老沙——当时是小沙，就靠着这个手艺能够自己生存下来了。

可是不久后，那个师父因为八三年严打，被抓了进去，然后就没有下落。老沙很可惜，那个师傅有很多本事，但是因为时间有限，只传授了他很少的一点手艺，之所以收留他，就是觉得老沙在他的眼中是个可以传授的少年。可惜了，那个师父还没来得及把手艺全部相授，就被捕。

即便如此，老沙这辈子不愁生活，而且会比一般人要过的滋润。是的，那个师父就是个独脚大盗。在短短的几个里，老沙学会了偷盗和防身的本领。

老沙从那个师父那里学到的是慢活。

我第一次听到偷盗还分快慢的说法。不免把好奇的神色表现在脸上。

老沙大致把他说知道的说了一下，大意是干他们这一行的，做事分快慢两种。干快活的，就是稳准狠，得手之后，立即把赃物转手，然后消失，针对的目标通常不会很大，用高效率快速挣钱。就算是出了事，也不会有太严重的后果。基本上从事这一行的，干快活的比较多。就是通常说的盗贼。当然干快活的人也是有高手的，活干好了，到了高手的境界，手艺跟快慢没有太大的联系。

老沙学到的就是慢活，可能做一单生意，需要几个月，甚至一两年来准备。把自己的身份和背景都安排好了，慢慢接近目标，最后出手。不言而喻，这种目标收到的利益，远远大于普通的盗窃。可以让他无忧无虑生活很长时间。

老沙在九十年代初，经过磨练后，终于成了一个在业内比较有名声的人，在此之前，他也有过失手，但是没有被抓。然后有人听闻他的名声，主动找上门来，让他去做事情。他在那两年干了两单生意，拿到的钱就已经让他能够舒坦的生活下半辈子。

老沙的习惯就是利用保安的身份，接近目标。

当我到这句话的时候，我不仅好奇，当年我们在三峡，他是做保安的，难道当年我们商场有什么东西很

值得他惦记吗？

老沙笑着否认了，他说他当时就是觉得想休息，而且他喜欢做保安。这也是他对身份的一种常规掩饰。

如果他说的是真的，那么这个解释，我是肯定不会相信。当年我们刚去三峡的时候，报纸不止一次报道过在大坝的基础中堡岛上挖掘出了文物古迹。这种事情，最遭贼惦记。但是老沙看样子是不会说他在三峡的事情，我也没有多问。

“但是你当时为什么不辞而别，”我问老沙，“这不是和你的目的违背？”

“当时我接了一单生意，”老沙说，“我实在是没有时间来处理我离开。”

从老沙的语气来分析，我觉得他身上受的伤，估计是所说的着急的那单生意造成的。

大家就不要追问，为什么我知道了这么一个罪犯身份的人，为什么不去报警，维护正义和法律。我在这里只能说，我说的都是故事，就算是老沙给我说的，也只能当做是个故事。他身上的伤，也不能有什么说服力，很可能是老沙受了什么意外伤，故弄虚玄说的而已。

我不太喜欢纠结与这种若有若无的真实性，我把故事说出来就足够了。

老沙在当年不辞而别，就是接到了一笔大单。而且在这笔生意里，他遇到了一个人，他说他混迹了一辈子，终于遇见了一个身份非常的人。那个人也是一个保安，在做保安之前，部队当兵的时候，得过全军区的格斗冠军。

老沙终于说漏嘴，“我觉得这个人，跟你写的小说里的人一样，本事很奇怪。”

“我那都是瞎编的！”我连忙向老沙辩解。

“那你当我也瞎编的好了。”老沙心平气和的说。

“你知道我今天会陪着我朋友到这里来？”我不仅开始揣测老沙的意图了。

“世界上很多事情都是会相互联系的，”老沙说，“人也一样，这样不算什么巧合吧。”

老沙没有解释，而是继续说下去。

老沙接到了那笔生意，于是立即奔赴北方一个偏僻的小镇。由于时间很紧迫，他来不及在三峡的商场解决自己身份善后的事情，立即就赶到了那边。

这个小镇老沙没有说地名，只是说那是工业化比较严重的地方，不过以前是个古镇，历史悠久，存在了至少千年以上，人杰地灵，风光秀丽，在地理位置上很重要，自古就是兵家必争之地。打了很多仗，不知道死过多少人，附近农民，经常就挖掘出古代士兵的残缺骨骸出来。

由于那几年全国的工业环境都不太好，小镇上的工业逐渐搬离，只留下了一个苟延残喘的钢厂，同时古镇文化得到重视，逐步的成为了一个以观光旅游为主的休闲景区。打着古代战场的旗号，附近还有几个古老的烽火台遗迹，还有几个莫名其妙的建筑，当然风光壮美也是一个卖点。

约他过去做买卖的人和他一样，是个专门做慢活的。

这个人名字不详，就连老沙也只知道他有个绰号叫神偷。一般来说，绰号都是同圈子里的人叫的，能被同圈子的人叫成神偷，至于神偷到底是他真的有这个水平，还是只是一个恭维的译号，老沙也没说清楚。那个神偷至少是有点能耐把，比一般的蠢贼肯定是强多了，不然老沙不会跟着他做事。

虽然不知道对方的真实名字，但不影响两人成为合作伙伴，做这种事情的对对方的背景知道的越少越好，在一起保持联系，有活的时候就聚在一起，事成之后，各不相干，一旦有了线索，就进行下一次合

作。其实，做见不得光生意的人，特别是这种慢活的人，往往最需要这样的关系，不然势单力薄，很难做成事情。而且这类人，一旦认定了，就会为了合作的生意风里来雨里去，刀山火海，绝不说二话。而且尽量不去追问对方的身世和来历。

这就是道上常说的职业道德。

这也是老沙多年来为人处事的一个最基本原则。

神偷在古镇做活的时候，遇到了点麻烦，立即想到了老沙，而且非常急迫，十万火急。老沙什么都没问，第一时间就到了古镇。

抵达古城之前，老沙做了点准备，把自己装扮成了一个时髦洋气的观光客。他的长相十分普通，知道怎么做才不会引起人注意，就好像在沙堆里丢尽一粒沙，经过多年的学习，早已不是难事。

就算不知道神偷要他去做什么，第一要务自保，时刻都不能忘记。

其实说白了，就一个关键词“安全至上”，生意没成功可以做下一单，可命没了，那就一切都没了。

做慢活的人，最是耐得住性子，不着急毛躁，还没开始进，就想好了怎么退。

因为，从接到神偷的电话开始，这个单就已经开始了。

至于两个人是怎么成为了朋友，虽然我很感兴趣，但是老沙没讲，我就不问，合适的时候，他会告诉我的。

老沙来到古镇，按照神偷约定的地点，在一个靠街边的宾馆见到了神偷。

大家以为当盗贼是件挺神秘的事情，而有着神偷的名号的人，更是应该拽到不行，要么，就应该是电影常见的那类，贼头鼠脑，一看就不是什么好人。其实，第一眼看到神偷的人，都不会把他跟盗贼联系起来。就即便是他亲口跟人说他是个小偷，别人也不一定会相信。

他温文儒雅，像是个受过高等教育，甚至是精英教育的学者，十指相当修长，典型的钢琴家的手。

老沙还是知道他一点事情的，就是他为了得到某个富豪家里的一件家传宝物，曾假扮家庭老师，为富豪的女儿授课，硬是帮助她在两个月的时间里成绩翻了个翻，让她考入了名牌大学，当然，除了得到丰厚的教学费外，那件宝物他并没有忘记带走。直到富豪发现宝物不见报警，也从来没把他列入嫌疑人的名单里。

这件事为行业小辈们奉为经典，纷纷恶补知识，以期能掩人耳目，明偷明拿。

事实上，他们忽略了一件事，神偷之名，哪里那么容易得到的，神偷利用家庭老师的身份去偷东西，暗地里得做很多的功课，不只是把高中课本钻研清楚那么简单。

而是靠着强大的地下信息网，和强大的嗅觉，找到目标。然后长时间准备，探查目标的环境和背景，然后根据这些，制定最简单、最直接也最有效的方案，获得目标物。

看似简单，但这种辛苦其实是不足为外人道。

老沙自认为是做不到，因此对神偷也是佩服有加。

不过，老沙能做到的事情，神偷不一定能做到。毕竟没有谁是全知全能的，这时候，朋友的价值就体现出来了，通过互不协助，明确分工，大家共同完成一件事。

在宾馆里，老沙不单见到了神偷，还见到了神偷的另一个帮手，神偷的女朋友，一个叫嫣儿的女孩。老沙知道这个名字百分之百的假名，随随便便就弄了一个非常普通的名字出来，目的也就是掩饰自己的身

份。无论男女都是这样。

做这行的人，但凡有点人性，要么是和家里亲戚朋友断了联系，要么就闭紧口风，不跟家人提及任何一点这方面的事情，以免让家人担心，或者翻了船累及家人。

能和神偷走得这么近，这女孩肯定是有能力的。

他们两人合作顺利，几乎不用外人插手，就能做成不少事情。他们分工极其明确，一个负责在外巡视环境，寻找切入口，一个则在家利用电脑进行幕后辅助。

没错，这个叫嫣儿的小姑娘，是个电脑高手，一本薄薄的笔记本电脑里，藏着无数的信息，以及十分有效的软件处理工具。

这两个人，利用的是高科技作案。

“吃这碗饭不容易，不与时俱进，那迟早被时代淘汰。”这是神偷挂在嘴边的一句话。

一开始，老沙对嫣儿是信不过的，与其说信不过嫣儿，不如说是信不过高科技，老沙是个非常注重传统手艺的人，总是不信任先进的东西。觉得神偷这是国外电影看多了，又被嫣儿美貌的外表迷惑，误入歧途，走上了华而不实的路子，浪费了神偷以前过硬的专业能力。但别人怎么做，他没权干涉，也就只闷在心里没跟神偷说。

欢迎访问：电子书学习和下载网站 (<https://www.shgis.cn>)

文档名称：小说：《密道追踪》蛇从革 著.epub

请登录 <https://shgis.cn/post/1465.html> 下载完整文档。

手机端请扫码查看：

